

2021 年度南谯区残疾人康复救助经费

绩效评价报告

合肥宜晟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中国 ● 合肥

2022 年区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2021 年度南谯区残疾人康复救助经费 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合肥宜思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绩效报告编号：合宜评价（2022）11 号

评价报告时间：2022 年 10 月 18 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残疾人康复救助经费		联系人	李刚	
项目地址	滁州市南谯政务新区德盛路残疾人联合会		联系电话	18955002199	
二、绩效评价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准分值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2分	2分	优
		立项程序规范性	4分	4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4分	4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4分	4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3分	3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3分	3分	
	小计		20分	20分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4分	4分	
		资金拨付及时性	2分	2分	
		预算执行率	4分	4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4分	4分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3分	3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3分	3分	
	小计		20分	20分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8分	8分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10分	10分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4分	4分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8分	8分	
	小计		30分	30分	
效益 (30分)	实施效益	经济效益	6分	6分	
		社会效益	7分	7分	

		可持续影响	7分	7分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8分	
	小计		30分	28分	
综合得分	合计		100分	98分	

三、绩效评价人员

绩效评价小组组长： 胡皖渝

绩效评价小组成员： 胡皖渝 朱理 印冠芳 黄彦杰 齐庆玲 薛磊

摘 要

一、项目概况

项目建设背景和必要性：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建党100周年，也是“十四五”开局之年。做好全区残联工作，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残疾人事业的重要论述和考察安徽重要讲话指示精神，统筹常态化疫情防控和残疾人事业发展，围绕开局“十四五”、开启新征程，围绕残疾人保障和发展，围绕高质量发展同满足残疾人对美好生活向往的需要相结合，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高效实施“六大行动”，倾情打造“五大残联”，推动全区残疾人事业高质量发展，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

二、项目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一）绩效目标

①为全区350名困难精神残疾人提供药费补助。补助经费专项用于精神残疾人治疗精神疾病的药费补助，提倡使用治疗精神疾病的第二代药物；②为全区55名视力、听力、言语、肢体、智力等残疾儿童和孤独症儿童提供康复训练救助，为5名残疾儿童适配假肢矫形器，为4名残疾儿童适配辅助器具；③为全区300名白内障患者做复明手术，并争取实现“人人享有康复服务”和全

国白内障无障碍区“发现一例，复明一例”工作目标。努力创新残疾人康复工作的新思路、新想法，扩大残疾人享受康复服务的受益面，为实现残疾人“人人享有康复服务”和开创“十三五”残疾人康复工作新局面打下坚实的基础。

（二）完成情况

2021年度，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在市残联指导下，按照《关于印发〈滁州市2021年困难残疾人康复实施办法〉的通知》（滁残联〔2021〕9号）和区项目实施办法的要求，强化组织领导，细化实施方案，加强协调机制，拓展宣传渠道，完善保障机制，把握时间节点，全力推进民生工程困难残疾人康复项目实施。①困难精神残疾人药费补助项目：市下达目标任务350人。通过宣传、申请，村（社区）、镇（街道）以《困难精神残疾人药费补助审批表》、残疾人证（精神类）、住院（门诊病例）证明等证明材料为依据，经过初审、复审、公示等工作。全区完成符合补助条件350人，完成率100%，补助资金35万元，5月底完成补助资金发放工作，资金拨付率100%完成；②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市下达目标任务64名（其中：为55名视力、听力、言语、肢体、智力、孤独症儿童提供康复训练；为5名肢体残疾儿童装配假肢矫形器；为4名肢体残疾儿童适配辅具）。根据区政府印发的《关于印发南谯区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实施细则的通知》（南政〔2018〕107号）文件精神，救助年龄由0-10岁，放宽到0-16岁，取消困难条件。经过初审、复审、公示等工作，全区完成符合条

件 70 名残疾儿童享受救助（其中：儿童康复训练 55 名（包含肢残儿童 18 名、孤独症儿童 30 名、智障儿童 4 名、听障儿童 3 名）；肢残儿童矫形器适配 13 名；肢残儿童辅具适配 7 名，任务完成率超 100%，7 月底完成康复训练救助资金 82.5 万元拨付工作，11 月份完成矫形器、辅助器具适配资金 2.38 万元拨付工作，资金拨付率 100%。项目均已实施完成。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一）综合评价情况

经评价分析，2021 年度南谯区残疾人康复救助经费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8 分，评价等级为“优”。具体评分见下表：

项 目	决策指标	过程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得分合计
标准分值	20	20	30	30	100
评价得分	20	20	30	28	98

（二）评价结论

滁州市南谯区 2021 年度残疾人康复救助经费绩效目标均已基本完成，但项目实施仍有需要改善的地方，如依据社会公众问卷调查结果看，项目实施社会公众满意度未达到 90%等。

四、存在问题

通过评价发现，2021 年度南谯区残疾人康复救助绩效评价管理方面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

（一）社会满意度有待提升：对于整个残疾人康复救助项目而言，由于我国残疾人社区康复工作起步较晚，因此残疾人社区

康复在实际的工作中，很多方面不够完善，易出现一些问题：①康复经费投入不够足；②康复工作缺乏专业人员；③缺少广泛、有深度的宣传等，面对这类问题，容易造成没有全面到全区每一位需要受到帮助的困难残疾人，难以达到社会民众 100%满意度。

五、意见和建议

为进一步加强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建议：

（一）针对残疾人康复救助项目易出现社会性问题，我们可以：①加大资金投入，扩大融资渠道，建立社会化的筹资机构，加大区网点和基础设施建设，保证区有能满足贫困残疾人的康复器材；②政府应加大宣传力度，加强康复工作的宣传，形成人人都有康复意识的环境，让全社会都来了解关心、支持残疾人的康复工作，鼓励社会资金加入到残疾人康复救助当中，扩大覆盖面，争取做到“人人享有康复服务”；③加强康复服务的专业队伍，康复人员需要康复医学知识理论全面，专业程度较高，相关部门可以积极参与和推进康复人员的教育及培养，将康复人员的建设列入工作范围，提高康复服务人员的服务水平和能力，确保服务质量，努力争取做到社会满意度不断提升。

南谯区残疾人康复救助经费 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率，合肥宜思财务咨询有限公司受滁州市南谯区财政局委托，于2022年5月16日至2022年7月15日对南谯区残疾人联合会2021年度南谯区残疾人康复救助经费进行绩效评价。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总体目标：为改善困难残疾人医疗康复状况，着力提高困难残疾人社会保障和服务水平，推进民生工程实施。根据《关于印发〈滁州市2021年困难残疾人康复实施办法〉的通知》（市残联〔2021〕9号）和《关于印发南谯区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实施细则的通知》（南政〔2018〕107号）文件，完成项目2021年为全区350名困难精神残疾人提供药费补助。为55名符合条件的视力、听力、言语、肢体、智力等残疾儿童和孤独症儿童提供康复训练救助，为8名残疾儿童适配假肢矫形器或其他辅具提供救助。按照《滁州市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定点机构康复服务协议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试行）》（滁残联〔2021〕4号）文件规定，严格规范管理定点机构，提升残疾儿童康复服务质量，保障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有效落实，实现“应救尽救”目标。对精准康复有辅具

需求的各类残疾人，做到辅具适配率 100%。对于南谯区白内障患者复明手术项目，根据市残联《关于印发 2016 年〈贫困 白内障患者复明手术实施办法〉的通知》（滁残联〔2016〕11 号）文件精神，做到“人人享有康复服务”和全国白内障无障碍区“发现一例，复明一例”工作目标。

2. 项目资金情况：2021 年南谯区级批复残疾人联合会申请残疾人康复救助资金 157 万元，预算明细列支：①困难精神残疾人药补 350 名（民生工程）7 万元；②困难精神残疾人药补 332 名（地方扩面）35 万元；③残疾儿童康复救助 55 名（民生工程）15.78 万元；④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 307 人 10 万元；⑤残疾儿童康复救助 91 名（地方扩面）47.79 万元；⑥白内障免费复明手术 300 人 30 万元；⑦残疾儿童康复救助 1 名（地方扩面）6.43 万元；另有残疾人鉴定评定费 936 人 5 万元。

3. 项目实施情况：2021 年度，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在市残联指导下，按照《关于印发〈滁州市 2021 年困难残疾人康复实施办法〉的通知》（滁残联〔2021〕9 号）和区项目实施办法的要求，强化组织领导，细化实施方案，加强协调机制，拓展宣传渠道，完善保障机制，把握时间节点，全力推进民生工程困难残疾人康复项目实施。①困难精神残疾人药费补助项目：市下达目标任务 350 人。通过宣传、申请，村（社区）、镇（街道）以《困难精神残疾人药费补助审批表》、残疾人证（精神类）、住院（门诊病例）证明等证明材料为依据，经过初审、复审、公示等工作。

全区完成符合补助条件 350 人，完成率 100%，补助资金 35 万元，5 月底完成补助资金发放工作，资金拨付率 100%完成；②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市下达目标任务 64 名（其中：为 55 名视力、听力、言语、肢体、智力、孤独症儿童提供康复训练；为 5 名肢体残疾儿童装配假肢矫形器；为 4 名肢体残疾儿童适配辅具）。根据区政府印发的《关于印发南谯区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实施细则的通知》（南政〔2018〕107 号）文件精神，救助年龄由 0-10 岁，放宽到 0-16 岁，取消困难条件。经过初审、复审、公示等工作，全区完成符合条件 70 名残疾儿童享受救助（其中：儿童康复训练 55 名（包含肢残儿童 18 名、孤独症儿童 30 名、智障儿童 4 名、听障儿童 3 名）；肢残儿童矫形器适配 13 名；肢残儿童辅具适配 7 名，任务完成率超 100%，7 月底完成康复训练救助资金 82.5 万元拨付工作，11 月份完成矫形器、辅助器具适配资金 2.38 万元拨付工作，资金拨付率 100%。项目均已实施完成。

4. 专项资金使用明细：残疾人康复救助区级总拨付资金 157 万元，支付总资金 154.77 万元，结余资金 2.23 万元，具体使用明细：①支付困难精神残疾人药补 350 名（民生工程）7 万元；②支付困难精神残疾人药补 332 名（地方扩面）33.2 万元，结余 1.8 万元；③支付残疾儿童康复救助 55 名（民生工程）15.78 万元；④支付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 307 人 9.89 万元，结余 0.11 万元；⑤残疾儿童康复救助 91 名（地方扩面）47.79 万元；⑥白内障免费复明手术 300 人 30 万元；⑦残疾儿童康复救助 1 名（地方扩面）

6.43 万元；另支付残疾人鉴定评定费 936 人 4.68 万元，结余 0.32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①为全区 350 名困难精神残疾人提供药费补助。补助经费专项用于精神残疾人治疗精神疾病的药费补助，提倡使用治疗精神疾病的第二代药物；②为全区 55 名视力、听力、言语、肢体、智力等残疾儿童和孤独症儿童提供康复训练救助，为 5 名残疾儿童适配假肢矫形器，为 4 名残疾儿童适配辅助器具；③为全区 300 名白内障患者做复明手术，并争取实现“人人享有康复服务”和全国白内障无障碍区“发现一例，复明一例”工作目标。努力创新残疾人康复工作的新思路、新想法，扩大残疾人享受康复服务的受益面，为实现残疾人“人人享有康复服务”和开创“十三五”残疾人康复工作新局面打下坚实的基础。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评价通过引入第三方客观公正地核查南谯区残疾人康复救助经费项目预期目标实现程度，考评残疾人康复救助经费资金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并分析存在问题及原因，为相关部门决策、管理提供参考依据，以进一步实现“人人享有康复服务”和全国白内障无障碍区“发现一例，复明一例”工作目标。

2. 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根据《滁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滁政〔2018〕15）文件精神 and 《南谯区人大常委会 2021 年工作要点》的要求，自 2022 年 5 月 15 日至 2022 年 7 月 15 日，对 2021 年度南谯区残疾人康复救助经费进行绩效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

依据财政部门设定的绩效目标，秉持公正公开、科学规范、分级分类、绩效相关原则，遵从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绩效目标的合理性、明确性，资金支出的合规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的评价。

2. 评价指标体系

2021 年度南谯区残疾人康复救助经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 4 个一级指标、11 个二级指标，20 个三级指标，总分值设定为 100 分。

3. 评价方法

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结合实际选择确定。本次评价实施了查阅资料、计算、分析性复核、实地察看、盘点、满意度调查等程序，重点是对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算管理情况，政府项目执行情况，资金支出的真实性、合法性，项目年度内实现的产出情况、取得的效益情况进行评价。

4. 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根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进行评价。其结果采用百分制，满分 100 分，按得分的高低依次分为优秀（ $S \geq 90$ ）、良好（ $80 \leq S < 90$ ）、中等（ $60 \leq S < 80$ ）、差（ $S < 60$ ）四个等级。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接受委托

本次评价工作受区财政局委托，合肥宜思财务咨询有限公司具体实施，根据工作任务量，配备 6 名人员，其中：注册会计师 1 名、高级职称 1 名、中级职称 2 名、初级职称 1 名、从业人员 1 名。评价工作分三个阶段：制定评价工作方案和指标体系、评价实施和综合分析、撰写和提交评价报告。

2. 评价方案及指标的制定

根据评价工作总体要求，结合滁州市南谯区重点支出项目情况制定具体评价工作方案和评价指标体系，经区财政局组织会审后，根据会审意见修改完善，报区财政局审定后实施。

3. 现场实施阶段

本阶段主要是现场审查资料、编制绩效评价底稿、根据评价资料依据绩效评价指标表进行打分、和项目单位现场沟通、选取样本查看、进行调查问卷等具体工作。

4. 质量控制和评价报告提交

质量控制分为三个阶段，前期准备阶段组织评价人员学习政策法规和评价方案，统一评价原则和口径；现场评价由评价小组

负责人负责控制评价工作质量，对存在不确定的问题经组内讨论后，及时报区财政局商讨；评价小组按事务所质量控制要求提供评价报告及附表和相关工作底稿，进行三级复核，根据复核结果修改报告及附表，出具报告初稿，经市财政局组织会审后，根据会审意见修改完善报告，评价小组负责人审查后签发。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一）综合评价情况

经评价分析，2021年度南谯区残疾人康复救助经费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8分，评价等级为“优”。具体评分见下表：

项 目	决策指标	过程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得分合计
标准分值	20	20	30	30	100
评价得分	20	20	30	28	98

（二）评价结论

滁州市南谯区2021年度残疾人康复救助经费绩效目标均已基本完成，但项目实施仍有需要改善的地方，如依据社会公众问卷调查结果看，项目实施社会公众满意度未达到90%等。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附指标分析表）

2021年度南谯区残疾人康复救助经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4个一级指标、11个二级指标，20个三级指标，具体评价指标分析详见下表：

2021年度南谯区残疾人康复救助经费绩效评价指标分析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得分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2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4分)	项目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依据评分标准，不扣分。	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得分
	绩效目标 (8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4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合理,指标清晰、明确,依据评分标准,不扣分。	8
	资金投入 (6分)	1.预算编制科学性(3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3分)	项目预算编制具有明确标准,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资金分配合理,不扣分。	6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4分)	1.资金到位率(4分) 2.资金拨付及时性(2分) 3.预算执行率(4分) 4.资金使用合规性(4分)	资金全部及时到位,使用合规,项目预算执行率为98.58%,依据评分标准,不扣分。	14
	组织实施 (6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3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3分)	项目单位已制定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且符合相关管理规定,依据评分标准,不扣分。	6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8分)	实际完成率(8分)	项目实际完成率达到100%,依据评分标准,不扣分。	8
	产出质量 (10分)	质量达标率(10分)	结合问卷调查分析,该项目2021年度已完成项目实施情况较好,不扣分。	10
	产出时效 (4分)	完成及时性(4分)	2021年残疾人康复救助项目均已100%实施完成。依据评分标准,不扣分。	4
	产出成本 (8分)	成本节约率(8分)	成本节约率约1.42%,依据评分标准,不扣分。	8
效益 (30分)	实施效益 (20分)	1.经济效益(6分) 2.社会效益(7分) 3.可持续影响(7分)	做好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工作,关系残疾儿童切身利益和健康成长,关系千家万户安居乐业和美满幸福,关系社会稳定和文明进步,关系健康中国建设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大局。扶持贫困残疾人有利于社会和谐以及经济的发展,依据评分标准,不扣分。	20
	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通过问卷调查,当地居民对该项目的实施满意度为88.60%,依据评分标准,扣2分。	8
综合得分		100	——	98

具体指标评分情况说明如下:

(一) 决策(满分20分,实得20分)

1. 项目立项(满分6分,实得6分)

(1) 立项依据充分性(满分2分,实得2分)

残疾人是普遍存在于社会中的不容忽视的一个重要群体,残

疾人身体或心理等方面的障碍及其数量的持续增加,在经济、社会和文化生活中给个人、家庭、社区及社会带来了巨大的负担。因此,要重视残疾人事业的发展,以保证残疾人基本生活、社会参与等权利能够充分实现。残疾人康复则是帮助残疾人补偿或恢复功能、提高生存质量、促进社会参与的重要途径。现代意义上的残疾人康复包括了医学康复、教育康复、职业康复、心理康复等全面性康复的内容。我国的残疾人康复事业在发展过程中不断受到重视,在法律规章、政府规划等公共政策制定及各级各类经费方面投入了较多的资源,并明确提出了“人人享有康复服务”的总体发展目标。所以,需要对残疾人康复各方面成本投入进行一定的分析,以扩展残疾人相关研究的视野,在一定程度上为残疾人康复政策的完善提供依据,困难残疾人康复已作为安徽省 2021 年实施的 33 项民生工程项目之一。

2021 年以来,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在市残联指导下,按照《关于印发〈滁州市 2021 年困难残疾人康复实施办法〉的通知》(滁残联〔2021〕9 号)和区项目实施办法的要求,强化组织领导,细化实施方案,加强协调机制,拓展宣传渠道,完善保障机制,把握时间节点,全力推进民生工程困难残疾人康复项目实施;根据市残联《关于印发 2016 年〈贫困白内障患者复明手术实施办法〉的通知》(滁残联〔2016〕11 号)文件精神,实现“人人享有康复服务”和全国白内障无障碍区“发现一例,复明一例”工作目标。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要求以及经济发展规划,

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符合相关要求，立项依据充分。故该项目综合分析实际得分 2 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满分 4 分, 实得 4 分)

南谯区残疾人联合会严格按照《关于印发〈滁州市 2021 年困难残疾人康复实施办法〉的通知》(滁残联〔2021〕9 号)文件要求，制定困难残疾人康复申报审批程序流程图，其中：困难精神残疾人药费补助项目，监护人或本人到户籍所在镇(街道)申报，填写《困难精神残疾人药费补助审批表》、提供残疾人证(精神类)、住院(门诊病例)证明等证明材料，镇(街道)初审后报送区残联，区残联审核通过后，将符合条件的信息录入中国残疾人服务系统；残疾儿童抢救性康复项目，残疾儿童监护人向区残联提出申请，填写《残疾儿童康复救助申请审批表》、《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安置(转送)考核表》，户口本(儿童页)、监护人身份证、医学诊断证明材料，区残联审核通过后，将符合条件的残疾儿童信息录入中国残疾人服务系统(录入时需监护人选择定点康复机构)，录入后，各定点康复机构对申报本机构进行康复的儿童进行审核，同意接收后，转介到相应定点康复机构进行康复训练。对于不符合条件的申请者，进行书面告知。项目申报审批程序符合规范程序，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故该项目综合分析实际得分 4 分。

2. 绩效目标 (满分 8 分, 实得 8 分)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满分 4 分, 实得 4 分)

2021年以来，南谯区残疾人联合会认真贯彻落实《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2021年实施33项民生工程的通知》文件要求，根据《关于印发〈滁州市2021年困难残疾人康复实施办法〉的通知》（滁残联〔2021〕9号）的文件精神，区残联会同教育体育局、公安分局、民政局、财政局、卫生健康委联合印发《关于印发〈南谯区2021年困难残疾人康复实施办法〉的通知》（南残字〔2021〕10号），并抄报市残联审核备案，区政府与残联签订了《2021年民生工程目标责任书》，目标责任书中明确了目标任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项目实施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绩效目标合理。故该项目综合分析实际得分4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满分4分，实得4分）

2021年南谯区残疾人康复救助主要指标明细：为全区350名困难精神残疾人提供药费补助；为全区55名视力、听力、言语、肢体、智力等残疾儿童和孤独症儿童提供康复训练救助；为5名残疾儿童适配假肢矫形器；为4名残疾儿童适配辅助器具；为实现“人人享有康复服务”和全国白内障无障碍区“发现一例，复明一例”工作目标。救助标准为：①康复训练救助标准为每人每年15,000元，所需经费省财政补助7,200元/人，市财政补助4,800元/人，不足部分由区财政统筹解决；②残疾儿童适配假肢矫形器每人补助5,000元，适配辅具每人补助1,500元，包含产品（材料）购置、评估、制作、服务费等，所需经费由省级财政统筹安

排；③依据关于南谯区白内障患者复明手术项目实施办法，具体由区残联牵头组织实施并负责补助资金的审核，区卫计委负责指导定点手术医院提高复明率，区财政局负责保障术后患者按标准补助资金的落实，确保白内障手术无障碍的惠民工程顺利发展。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具体，能够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数值予以体现，绩效指标明确。故该项目综合分析实际得分4分。

3. 资金投入（满分6分，实得6分）

（1）预算编制科学性（满分3分，实得3分）

2021年南谯区残疾人康复救助经费预算依据明确的补助标准，补助资金由区级财政统筹安排，并严格按照《关于印发〈滁州市2021年困难残疾人康复实施办法〉的通知》（滁残联〔2021〕9号）文件要求，预算经费总资金157万元，项目预算通过补助标准编制，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依据充分，预算确定的资金投入额与实际工作任务相匹配，编制具有科学性。故该项目综合分析实际得分3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满分3分，实得3分）

南谯区残疾人康复救助区级总拨付资金157万元，支付总资金154.77万元，结余资金2.23万元，具体分配依据残疾人康复救助实施办法细则及政府给予的补助标准，具体分配明细：①支付困难精神残疾人药补350名（民生工程）7万元；②支付困难精神残疾人药补332名（地方扩面）33.2万元，结余1.8万元；③支付残疾儿童康复救助55名（民生工程）15.78万元；④支付残

疾人辅助器具适配 307 人 9.89 万元，结余 0.11 万元；⑤残疾儿童康复救助 91 名（地方扩面）47.79 万元；⑥白内障免费复明手术 300 人 30 万元；⑦残疾儿童康复救助 1 名（地方扩面）6.43 万元；另支付残疾人鉴定评定费 936 人 4.68 万元，结余 0.32 万元。项目预算资金分配项目实施细则及补助标准为依据，与实际项目相适应，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科学、合理。故该项目综合分析实际得分 3 分。

（二）过程（满分 20 分，实得 20 分）

1. 资金管理（满分 14 分，实得 14 分）

（1）资金到位率（满分 4 分，实得 4 分）

2021 年度区财政收支预算已经区六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各单位的部门预算严格按照“两上两下”的规定程序，已审核完毕，经区政府同意予以批复，项目申请由区级补助资金 157 万元，区级实际拨付资金总额 157 万元，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 $\times 100\%=157/157\times 100\%=100\%$ ，故该项目综合分析实际得分 4 分。

（2）资金拨付及时性（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依据《关于下达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批复的通知》（财预〔2021〕8 号）文件，针对南谯区各部门项目预算申请资金，各主管部门应当自财政部门批复本部门预算之日起 15 日内，批复所属各单位预算，并与批复后几日内拨付资金，符合资金拨付的及时性。故该项目综合分析实际得分 2 分。

(3) 预算执行率（满分 4 分, 实得 4 分）

依据南谯区残疾人联合会《财政授权支付凭证》，南谯区 2021 年残疾人康复救助经费 2021 年区级实际拨付资金金额为 157 万元，2021 年实际支付金额 154.77 万元。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154.77/157*100%=98.58%。故该项目综合分析实际得分 4 分。

(4) 资金使用合规性（满分 4 分, 实得 4 分）

2021 年南谯区残疾人康复救助专项资金的使用依据《滁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滁州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并遵循科学设立、规范管理、权责明晰、注重绩效、公开透明的原则，按照法律法规，国务院、财政部、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有关规定等设立，明确使用范围和用途，细化到具体项目，通过完整的审批程序及手续，合理合法合规的分配资金，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故该项目综合分析实际得分 4 分。

2. 组织实施（满分 6 分, 实得 6 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 3 分, 实得 3 分）

为规范和加强区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制度建设的指导意见》（皖政办〔2016〕29 号）及《滁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滁州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滁政办〔2016〕39 号）等法律法规和文件精神

神，结合南谯区实际，制定了《南谯区区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专项资金管理应当遵循科学设立、规范管理、权责明晰、注重绩效、公开透明的原则。涉及扶持经济社会发展的专项资金要突出重点、注重市场机制、发挥杠杆效应，依据规则分配，尽可能采用贴息、担保、后补助、购买服务等方式。区财政局负责专项资金的设立审核、预算安排、审核拨付、绩效管理和监督检查。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项目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故该项目综合分析实际得分3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满分3分,实得3分）

区财政局对按规定批准使用的专项资金按照预算及国库管理规定办理预算下达和资金拨付手续，用款单位及时向区直主管部门报告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区直主管部门及时组织专项资金项目验收，并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区直主管部门并做好专项资金预算执行各项工作，加快支出进度，提高支出的及时性、均衡性和有效性。区财政局加强了对专项资金预算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建立支出进度定期通报制度。南谯区残疾人联合会已按照相关管理规定有效地完成了项目目标任务。故该项目综合分析实际得分3分。

(三) 产出（满分30分,实得30分）

1. 产出数量（满分8分,实得8分）

(1) 实际完成率（满分8分,实得8分）

根据中国残疾人联合会服务平台系统及南谯区2021年困难残

疾人康复工程完成率汇总表查询：困难精神病残疾人药费补助项目、贫困残疾儿童康复项目、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项目、白内障免费复明手术项目等均已全部完成并补助到位。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times 100\%=7/7*100\%=100\%$ 。故该项目综合分析实际得分 8 分。

2. 产出质量（满分 10 分, 实得 10 分）

（1）质量达标率（满分 10 分, 实得 10 分）

南谯区 2021 年残疾人康复救助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制度，依据政府补贴标准，对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康复救助经费已按目标任务全部发放到位。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 $\times 100\%=7/7*100\%=100\%$ 。故该项目综合分析实际得分 10 分。

3. 产出时效（满分 4 分, 实得 4 分）

（1）完成及时性（满分 4 分, 实得 4 分）

2021 年南谯区残疾人康复救助资金针对困难精神病残疾人药费补助、贫困残疾儿童康复、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白内障免费复明手术等项目均在 2021 年 7 月底全部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符合计划规定时间。故该项目综合分析实际得分 4 分。

4. 产出成本（满分 8 分, 实得 8 分）

（1）成本节约率（满分 8 分, 实得 8 分）

根据《关于下达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批复的通知》（财预〔2021〕8 号）文件，项目申请资金为 157 万元，项目实际发生支出 154.77 万元，在 2021 年度已全部补贴到位。依据评价标准，成本节约率

=[(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157-154.77)/157*100%=1.42%。故该项目综合分析实际得分8分。

(四) 效益 (满分30分, 实得28分)

1. 实施效益 (满分20分, 实得20分)

(1) 经济效益 (满分6分, 实得6分)

残疾人在社会中是应该被关注的弱势群体, 由于先天不足或者意外原因等等情况导致其身体功能缺失, 给他们的人生蒙上了阴影, 给家庭带来了遗憾。在现实生活中其实有很多残疾人和健全人一样, 在很多领域发光发热, 为国家经济建设作出自己的贡献, 他们倍加珍惜自己的工作, 比起健全人或许更加专注。对残疾人进行康复救助, 尽量使得他们恢复健康, 提高残疾人的就业率, 企业按照一定的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可以免缴残保金, 实现双赢, 更加有效地促进了经济发展。故该项目综合分析实际得分6分。

(2) 社会效益 (满分7分, 实得7分)

困难残疾人康复民生工程是党和政府为提高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 着力改善残疾人生存状况, 提高残疾人参与社会生活、社会建设各方面的能力而做出的重要举措。项目实施过程中南谯区区以改善残疾儿童出行条件, 提高生活质量为目标, 以强化康复服务保障, 提供优质康复服务为宗旨; 实行残疾人康复救助政策, 能够缓解城乡困难群众因残致贫、因残返贫的生活压力, 解决贫困残疾人的基本生活保障, 使贫困残疾人倍感党和政府的关怀与

温暖，促进了社会的和谐发展，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故该项目综合分析实际得分7分。

(3) 可持续影响（满分7分，实得7分）

残疾人康复救助项目的实施得到了社会和广大残疾人的普遍认可和赞同，且积极参与和支持，也提高了残疾人的生活质量，保障该类人群安居乐业，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社会经济、环境等可持续发展做出了极大的贡献，达到了良好的可持续发展影响。故该项目综合分析实际得分7分。

2. 满意度（满分10分，实得8分）

(1)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满分10分，实得8分）

根据社会公众满意度调查问卷，调查对象为群众，共100份问卷。其中非常满意43份，比较满意57份。根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满意度 $Y = (\text{非常满意数} * 100\% + \text{比较满意数} * 80\% + \text{一般} * 60\% + \text{不太满意数} * 30\% + \text{不满意数} * 0\%) / \text{调查问卷回收总数} * 100\% = 88.60\%$ 。故扣2分，实际得分8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围绕残疾人“人人享有康复服务”的目标，市、区政府高度重视康复救助残疾人工作，健全组织体系，完善工作机制，强化项目支持，提升康复服务水平，落实民生政策，积极开展康复服务，加大宣传力度，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具体做法为：①为减轻精神残疾人家庭经济负担，改善精神残疾人健康和生活状况，滁州市残联提前部署，认真谋划，联合公安、民政、财政、卫健

等部门出台实施办法，明确责任分工，扎实开展困难精神残疾人药费补助民生工程工作，实现困难精神残疾人药费补助全覆盖；②全面开展儿童康复在位在训专项核查，全面提升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及民生工程项目管理工作，保证残疾儿童真实在位在训，切实维护残疾儿童康复权益，确保残疾儿童康复救助资金发挥效能；③积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残疾人康复服务。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通过评价发现，2021年度南谯区残疾人康复救助绩效评价管理方面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

社会满意度有待提升：对于整个残疾人康复救助项目而言，由于我国残疾人社区康复工作起步较晚，因此残疾人社区康复在实际的工作中，很多方面不够完善，易出现一些问题：①康复经费投入不够足；②康复工作缺乏专业人员；③缺少广泛、有深度的宣传等，面对这类问题，容易造成没有全面到全区每一位需要受到帮助的困难残疾人，难以达到社会民众100%满意度。

七、有关建议

为进一步加强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建议：

针对残疾人康复救助项目易出现社会性问题，我们可以：①加大资金投入，扩大融资渠道，建立社会化的筹资机构，加大区网点和基础设施建设，保证区有能满足贫困残疾人的康复器材；

②政府应加大宣传力度，加强康复工作的宣传，形成人人都有康复意识的环境，让全社会都来了解关心、支持残疾人的康复工作，鼓励社会资金加入到残疾人康复救助当中，扩大覆盖面，争取做到“人人享有康复服务”；③加强康复服务的专业队伍，康复人员需要康复医学知识理论全面，专业程度较高，相关部门可以积极参与和推进康复人员的教育及培养，将康复人员的建设列入工作范围，提高康复服务人员的服务水平和能力，确保服务质量，努力争取做到社会满意度不断提升。

八、评价依据

（一）《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三）《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安徽省预算支出绩效考评实施办法〉的通知》（财预〔2009〕134号）；

（四）《中共滁州市委 滁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滁发〔2019〕23号）；

（五）《南谯区财政局关于印发〈2021年区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六）项目绩效资料（预算批复文件、项目绩效自评报告、项目支出明细账、会计凭证等财务资料、年度工作计划、项目实施方案、年度工作总结、阶段总结、绩效佐证资料等档案资料）

- 附：1. 绩效目标完成清单（见附表 1）
2. 绩效评价问题清单（见附表 2）
3. 绩效评价评分情况表（见附表 3）



合肥宜思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中国·合肥

经办人员：胡沁渝
经办人员：黄彦杰

2022 年 10 月 18 日

南谯区残疾人康复救助经费绩效目标完成清单

序号	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备注
(一)	总体目标任务：（用文字定性或定量表述总体情况）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1	为全区350名困难精神残疾人提供药费补助	完成全区350名困难精神残疾人提供药费补助	
2	为全区55名视力、听力、言语、肢体、智力等残疾儿童和孤独症儿童提供康复训练救助，为5名残疾儿童适配假肢矫形器，为4名残疾儿童适配辅助器具	完成全区55名视力、听力、言语、肢体、智力等残疾儿童和孤独症儿童提供康复训练救助，为5名残疾儿童适配假肢矫形器，为4名残疾儿童适配辅助器具	
3	为全区300名白内障患者做复明手术，并争取实现“人人享有康复服务”和全国白内障无障碍区“发现一例，复明一例”工作目标	完成全区300名白内障患者做复明手术，并争取实现“人人享有康复服务”和全国白内障无障碍区“发现一例，复明一例”工作目标	
(二)	年度绩效目标：（用文字定性或定量表述年度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为全区350名困难精神残疾人提供药费补助	完成全区350名困难精神残疾人提供药费补助	
2	为全区55名视力、听力、言语、肢体、智力等残疾儿童和孤独症儿童提供康复训练救助，为5名残疾儿童适配假肢矫形器，为4名残疾儿童适配辅助器具	完成全区55名视力、听力、言语、肢体、智力等残疾儿童和孤独症儿童提供康复训练救助，为5名残疾儿童适配假肢矫形器，为4名残疾儿童适配辅助器具	
3	为全区300名白内障患者做复明手术，并争取实现“人人享有康复服务”和全国白内障无障碍区“发现一例，复明一例”工作目标	完成全区300名白内障患者做复明手术，并争取实现“人人享有康复服务”和全国白内障无障碍区“发现一例，复明一例”工作目标	

南谯区残疾人康复救助经费绩效评价问题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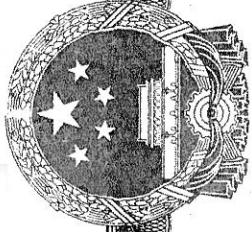
问题分类	责任部门（单位）	问题描述	整改建议	备注
项目效益存在的问题（包括实施效益、满意度等）	南谯区残联会	<p>社会满意度有待提升；对于整个残疾人康复救助项目而言，由于我国残疾人社区康复工作起步较晚，因此残疾人社区康复在实际的工作中，很多方面不够完善，易出现一些问题：①康复经费投入不足；②康复工作缺乏专业人员；③缺少广泛、有深度的宣传等，面对这类问题，容易造成没有全面到全区每一位需要受到帮助困难残疾人，难以达到社会民众100%满意度。</p>	<p>针对残疾人康复救助项目易出现社会性问题，我们可以：①加大资金投入，扩大融资渠道，建立社会化的筹资机构，加大区网点和基础设施建设，保证区有能满足贫困残疾人的康复器材；②政府应加大宣传力度，加强康复工作的宣传，形成人人都有康复意识的环境，让全社会都来了解关心、支持残疾人的康复工作，鼓励社会资金加入到残疾人康复救助当中，扩大覆盖面，争取做到“人人享有康复服务”；③加强康复服务的专业人才培养，相关部门可以积极参与和推进康复全面，专业程度较高，康复人员需要康复医学知识理论全员的教育及培养，将康复人员的建设列入工作范围，提高康复服务人员的服务水平和能力，确保服务质量，努力争取做到社会满意度不断提升。</p>	

南谯区残疾人康复救助经费绩效评价指标明细得分表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失分依据及原因
1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2.00	项目立项(主体是指项目主管部门,下同)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立项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2.00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4.00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价、集体决策。	4.00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4.00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与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00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4.00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指标的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4.00	
5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3.00	项目预算编制(主体是指项目资金管理使用单位,下同)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3.00	
6			资金分配合理性	3.00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预算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3.00	
		小计		20.00			20.00	
7			资金到位率	4.00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资金到位率≥100%则得满分,90%≤x<100%得3分,80%≤x<90%得2分。	4.00	
8			资金拨付及时性	2.00	项目资金是否按照法律法规及项目预算要求及时拨付,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拨付及时性情况。	项目资金是否按照《预算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分配下达,是否符合项目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工作实施方案等明确的时间要求及时拨付。	2.00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失分依据及原因
9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4.00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95%≤x<100%得满分,85%≤x<95%得3分,75%≤x<85%得2分,60%≤x<75%得1分,x<60%不得分	4.00	
10			资金使用规范性	4.00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00	
11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3.00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3.00	
12			制度执行有效性	3.00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3.00	
		小计		20.00			20.00	
13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8.00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实际完成率=100%得满分,90%≤x<100%得6分,80%≤x<90%得4分,60%≤x<80%得2分,x<60%不得分	8.00	
14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10.00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质量达标率=100%得满分,90%得6分,80%得4分,60%得2分,x<60%不得分	10.00
15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4.00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①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4.00	
16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8.00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初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成本节约率≥0则得满分,否则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8.00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失分依据及原因
		小计		30.00			30.00	
17			经济效益	6.00	①通过项目的实施，提高了残疾人的就业率，促进了经济的发展。	根据满足评分要点数评分，每条符合得相应分数。每个要点1分。根据要点内容完整性、科学性酌情评分。	6.00	
18			社会效益	7.00	①通过项目的实施，提高了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 ②通过项目的实施，改善和提高了残疾人生活状况与生活保障； ③通过项目的实施，使贫困残疾人获得感、政府的关怀与温暖，促进了社会的和谐发展，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根据满足评分要点数评分，每条符合得相应分数。每个要点2分。根据要点内容完整性、科学性酌情评分。	7.00	
19	效益 (30分)		可持续发展	7.00	①提高了残疾人的生活质量，保障该人群安居乐业，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社会经济、环境等可持续发展做出了极大的贡献，达到了良好的可持续发展影响。	根据满足评分要点数评分，每条符合得相应分数。每个要点2分。根据要点内容完整性、科学性酌情评分。	7.00	
2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满意度Y=(非常满意数*100%+比较满意数*80%+一般*60%+不太满意数*30%+不满意数*0%)/调查回收总回收数*100%。扣1分，扣完为止。	8.00	根据社会公众满意度调查问卷，调查对象为群众，共100份问卷。其中非常满意43份，比较满意57份。根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满意度Y=(非常满意数*100%+比较满意数*80%+一般*60%+不太满意数*30%+不满意数*0%)/调查回收总回收数*100%=88.60%。故扣2分，实际得分8分。
		小计		30.00			28.00	
		综合得分		100.00			98.00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11MA2RGHQL6H(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合肥宜思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拾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8年01月2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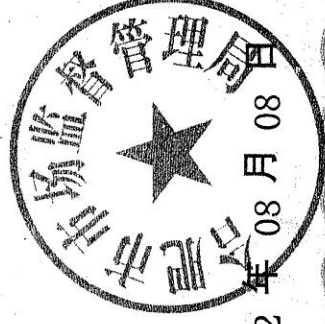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胡皖珠

住所 合肥市包河区望江路299号金中环广场1701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财务咨询；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社会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企业信用调查和评估；信息咨询（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企业信用管理咨询服务；企业管理；供应链管理服务；融资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登记机关



2022年08月08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

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